

大荔县 2024 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项目服务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项目概况：通过编制许庄镇西渠头村、安仁镇龙门村和韦林镇望仙村 3 个村庄的 2024 年“多规”实用性村庄规划，明确村庄发展定位，优化村域空间布局，严格落实地保护制度。

项目名称：大荔县 2024 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预算金额： 54 万元

最高限价： 54 万元

采购内容及分包情况：大荔县 2024 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本项目共划分为三个合同包

序号	编制村庄数	村庄名称	合同包	金额（万元）
1	1	许庄镇西渠头村	合同包 1	18
2	1	安仁镇龙门村	合同包 2	18
3	1	韦林镇望仙村	合同包 3	18
合计	3			54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

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6)《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服务期限：90日历天

4、服务地点：大荔县内。

二、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三、工程指标的具体要求：

1、服务质量：符合《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

2、服务期限：90 日历天

3、项目服务相关要求：

签订合同：中标单位需在规定时间内签订正式合同，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履行合同义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项目的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设、货物供应、服务提供等，确保项目的质量、进度和成本符合合同要求。

接受监督检查：接受我单位的监督检查，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积极配合检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54 万元

五、服务质量标准、期限等要求

服务标准：符合《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

服务期：90 日历天

六、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七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为合同总额的 30%；乙方提交评审稿，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乙方完成报批稿并向甲方移交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图件、数据库、附件等）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供应商合同总额的 30%。

七、成果要求

1、村庄地形图成果要求提供 cad 及 Shapfile 格式电子版本。

2、村庄规划编制成果要求按照《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提供。

